

证券代码:6035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0-015

##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58号和顺大厦本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A股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股)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	100,003,300	99.9996%	400	0.0004%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100,003,300	99.9996%	400	0.0004%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股)	100,003,300	99.9996%	400	0.0004%

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和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A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境内上市外资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400	0.0004%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400	0.0004%
境外上市外资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400	0.000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赵忠生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 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400	0.0004%
普通股股东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400	0.0004%

2.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400	0.0004%
普通股股东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400	0.0004%

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恢复表决权优先股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400	0.0004%
普通股股东	100,003,300	99.9996%	0	0.0004%	400	0.0004%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一、议案三、议案四、议案五、议案六、议案七、议案八、议案九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议案二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同意,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会议出席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 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1. 会议召开的通知;

2. 会议召开的公告;

3. 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4. 会议费用发票;

5. 会议决议公告;

6. 会议纪要;

7. 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7

##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练市长城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A股普通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董建琴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1.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练市长城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A股普通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董建琴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议案审议情况

1.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湖州市练市长城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数(股)	持股比例(%)
A股普通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东	126,393,300	99.9995%	0	0.00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董建琴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的议案均合法有效, 会议的召开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1. 会议召开的通知;

2. 会议召开的公告;